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大理州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及资源化利用中心

项目编号：弥发改投资备案[2018]20号

建设地点：弥渡县德苴乡团山村

验收单位：大理英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0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大理州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及资源化利用中心	行业类别	其他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大理英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弥渡县水务局, 2021年8月16日, 弥水许〔2021〕20号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本工程2021年3月开工, 2021年8月完工, 2021年9月试运行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四川一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中经国策成都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大理兴丰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大理三环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一众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及《云南省水利厅转发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文件的通知》(云水保[2017]97号)的相关规定,大理英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2022年3月10日在弥渡县主持召开了大理州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及资源化利用中心水土保持设施竣工自主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保方案编制单位四川一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大理三环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监测单位中经国策成都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大理兴丰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一众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以及特聘云南省省级水土保持方案专家库专家,共9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一众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提交了《大理州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及资源化利用中心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中经国策成都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提交了《大理州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及资源化利用中心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上述报告为此次自主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观看了工程影像,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的汇报和方案编制、监测、监理、以及施工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质询、讨论和认真研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 项目概况

大理英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大理州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及资源化利用中心位于弥渡县德苴乡团山村，项目为新建建设类项目，总用地面积  $1.17\text{hm}^2$ ，主要建设内容为办公楼、厂房、污水处理池、道路、绿化及其辅助设施。总建筑面积  $2749.53\text{m}^2$ 。项目于 2021 年 3 月开工，2021 年 8 月完工，2021 年 9 月试运行。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943.23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682.66 万元。

## (二)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1 年 8 月 16 日，弥渡县水务局以关于《大理州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及资源化利用中心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书》的批复（弥水许〔2021〕20 号）对方案报告书予以批复。批复的防治责任范围  $1.17\text{hm}^2$ 。水土保持措施投资概算 114.81 万元。

## (三) 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1 年 11 月建设单位委托中经国策成都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单位开展了 2 次现场工作，布设了 4 个监测点位，于 2022 年 1 月完成了《大理州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及资源化利用中心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单位得出结论：各项防治指标均达到方案防治目标。通过翻阅大理州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及资源化利用中心建设期资料和调查得知，本项目建设期内水土流失量为 48t。通过现场踏勘及收集的资料综合分析，项目建设期间因工程建设施工扰动造成原地貌的改变，通过大量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水土流失及危害得到最大限度的控制，

其三色（绿黄红）评价判定为“绿”。

#### （四）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1年12月，建设单位委托一众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编制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报告，通过查阅项目施工、监测总结报告、监理总结报告等资料，于2022年3月完成了《大理州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及资源化利用中心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主要结论如下：

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1.17\text{hm}^2$ ，其中项目建设区为 $1.17\text{ hm}^2$ ，直接影响区 $0\text{ hm}^2$ 。与水保方案批复一致。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实施了表土剥离、透水砖、雨水管网、挡墙、排水沟、洒水降尘、临时覆盖等措施。基本控制了项目区水土流失。实际完成水保措施：工程措施：表土剥离 $0.19\text{ 万 m}^3$ ，绿化覆土 $0.19\text{ 万 m}^3$ ，雨水管 $210\text{m}$ ，雨水收集池1座，挡墙 $125\text{m}$ ，排水沟 $205\text{m}$ ；植物措施：绿化 $0.37\text{hm}^2$ 、弃渣堆存区绿化恢复 $0.1\text{ hm}^2$ ；临时措施：洒水降尘车1台，临时覆盖 $1200\text{m}^2$ 。项目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总投资为97.80万元，其中水土保持补偿费0.82万元。水土保持投资较方案设计的114.81万元减少了17.01万元。

项目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及布局合理，工程质量达到了设计标准，各项防治指标均达到了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99%，水土流失控制比达1.04，渣土防护率达97.18%，表土保护率达97%，林草植被恢复率达99.99%，林草覆盖率达

40.17%。各项指标均达到了防治要求。项目除建筑、绿化占地外，道路、广场、公共设施等地均做硬化，能起到良好的水土保持效果。水土保持设施所产生的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显著，满足国家对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的要求。

####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该工程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水土保持专项投资落实到位，各项工程安全可靠、质量合格，工程总体质量达到合格标准，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验收结论为合格，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六）后续管护要求

为进一步做好大理州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及资源化利用中心水土保持工作，验收组要求下阶段需做好以下水土保持工作：

加强绿植的抚育管理，及时补植，定期浇水、施肥等，保证植物存活及生长。

加强已建成排水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2022年3月10日

###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成 员	组长 潘玉洋	大理英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潘玉洋	建设单位
	吴美方	大理英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美方	
	脱云飞	西南林业大学	副教授	脱云飞	特邀专家
	文德洋	四川一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文德洋	水土保持方案 编制单位
	马立纲	大理三环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总工程师	马立纲	监理单位
	罗云辉	大理兴丰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罗云辉	施工单位
	蔡博文	中经国策成都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蔡博文	监测单位
	刘雨菡	一众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雨菡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邢雪华	一众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邢雪华	